

#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辦法

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與資訊諮議委員會議通過

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與資訊諮議委員會議通過

民國 92 年 5 月 14 日 91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與資訊諮議委員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宿舍網路為校園網路之一部份，主要目的在於支援本校學術用途，為有效使用及管理宿舍網路，特依據「台灣學術網路管理規則」、「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及「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，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宿舍網路之使用，不得違反「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。
- 第三條 凡本校住宿生欲使用有線網路時，須以所使用之資訊設備之卡號（MAC Address）進行線上申請，得使用宿舍網路，作業需 3 個工作天，若逾時尚未開通，可透過宿舍管理員或自行向圖書資訊中心資訊組（簡稱資訊組）洽詢。
- 第四條 宿舍網路之申請只能使用一個資訊設備，若需更換資訊設備，必須重新申請。重新申請後，舊有資訊設備即無法使用宿舍網路。
- 第五條 所申請之資訊於每學年結束時進行清除，新學年開始須重新進行註冊，學期間異動者須重新申請
- 第六條 宿舍網路流量管控方式另訂於「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網路流量管理辦法」。
- 第七條 學生宿舍網路故障之申告
- 一、連線故障申告方式：
- （一）至資訊組網頁報修。
  - （二）電話申告校內分機 712。
  - （三）電子郵件申告 [cic@ems.cku.edu.tw](mailto:cic@ems.cku.edu.tw)
- 二、學生個人電腦之軟體安裝、故障維護、中毒……等故障情事，自行處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為所有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者應共同遵守，如有觸犯者，學校有權取消該網路使用者之網路使用權。情節重大者，送交學務處議處。
- 第九條 本校宿舍網路之管理及運作，由本校資訊組與生輔組督導之。
- 第十條 本辦法經圖書與資訊諮議委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